

证券代码:300635

证券简称:中达安

公告编号:2026-040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达安	股票代码	3006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 事 会 秘 书	证 券 事 务 代 表	
姓名	李海鑫	李 阳	
电话	020-31526672	020-31526672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3 号维多利广场 A 座 20 楼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3 号维多利广场 A 座 30 楼	
电子邮箱	da@zda.cn--zda.com	da@zda.cn--zda.com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217,319.06	302,081,332.73	-1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112,472.00	1,847,756.65	77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00,520.29	1,430,669.93	84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17,643.22	-16,090,801.13	13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69	0.0133	776.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62	0.0136	769.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3%	0.49%	4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58,733,567.64	1,246,968,069.63	-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2,497,301.67	306,476,964.67	5.50%

3.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济南历控卓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2%	14,031,263	0	不适用
吴群群	境内自然人	9.13%	12,776,864	9,548,148	不适用
甘肃	境内自然人	3.23%	4,523,000	3,404,760	不适用
王胜	境内自然人	2.68%	3,767,636	2,843,377	质押 3,060,000
盛道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1.41%	1,980,889	0	不适用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1.12%	1,572,337	0	不适用
赵超军	境内自然人	1.04%	1,460,150	50,000	不适用
郝小娜	境内自然人	0.88%	1,229,700	0	不适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67%	1,234,644	0	不适用
同创融(广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1,209,421	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济南历控卓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吴群群为一致行动人。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以及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郝小娜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8,700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28,7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是异安排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和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五节 重要事项”。

营销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 603898 证券简称: 好莱客 公告编号: 2026-03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通过采购理财产品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争取更多投资收益回报。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委托理财项目及投资收益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6-033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沈庆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书面投票方式(票通过)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股东大会文件审核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三)《2025 年利润分配及 0 派息、回购议案》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实施回购的议案》。

(四)《2025 年关联交易专项报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事项。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特此公告。

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为方式召开，会议主持人应事先通知并签到，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除实际出席董事外，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在充分沟通和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会议决议符合法律法规，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书面投票方式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披露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权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期》详见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控制于中国工商银行不超过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该议案之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止。授权额度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广大投资者创富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特此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4 日（星期五）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上路演（网络提问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至 9 月 3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首页点“提问互动”栏目或通过电话（021）68808800 进行提问，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好莱秀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发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9 月 4 日 13:00-14:00 开展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证券代码: 603898 证券简称: 好莱客 公告编号: 2026-035
2026年8月27日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
主要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上海汇得科技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完成登记后,公司总股本由 141,754,417 股变更为 167,361,481 股。

2026 年 5 月 20 日,因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28 名激励对象中有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已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168,1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67,361,481 股变更为 167,193,381 股。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2026 年 8 月 18 日,因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18 名激励对象中有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有 3 名激励对象的 2025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低于预期”(当期解除限售比例均为 70%),有 2 名激励对象的 2025 年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当期解除限售比例均为 0%),公司已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82,930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67,193,381 股变更为 167,110,451 股。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限售股份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份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况。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一) 股份锁定承诺

本次发行的 15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 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前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完成登记后,公司总股本由 141,754,417 股变更为 167,361,481 股。

2025年6月20日，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28名激励对象中，有1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已就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168,10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67,361,481股变更为167,193,381股。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2025年8月18日，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18名激励对象中，有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有3名激励对象的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低于预期”（当期解除限售比例均为70%），有2名激励对象的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当期解除限售比例均为0%），公司已就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2,93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67,193,381股变更为167,110,451股。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限售股份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导致股份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一）股份锁定承诺

本次发行的15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前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份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 (股)	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股)
1	恒顺集团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324,503	0.70	1,324,503	0
2	博成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博成达恒顺弘远证券投资基金	1,060,772	0.63	1,060,772	0
3	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640,397	3.32	5,640,397	0
4	恒顺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236,203	0.74	1,236,203	0
5	上海南行远弘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顺弘远弘利中证证券基金	883,002	0.53	883,002	0
6	江西宏悦弘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昌顺弘远弘利证券及投资资金(有限合伙)	1,324,503	0.70	1,324,503	0
7	上海融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恒顺第7号弘利证券投资基金	1,103,762	0.66	1,103,762	0
8	华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464,469	2.10	3,464,469	0
9	新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88,464	2.33	3,088,464	0
10	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83,002	0.53	883,002	0
11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47,461	0.81	1,347,461	0
12	西藏瑞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83,002	0.53	883,002	0
13	西藏瑞银	883,002	0.53	883,002	0
14	鼎信诺	883,002	0.53	883,002	0
15	裕元弘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01,560	0.42	701,560	0
	合计	26,007,064	15.32	26,007,064	0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25,607,0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32%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的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份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股)	解除限售数量占 总股本比例(%)
1	恒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24,563	0.79	1,324,563	0
2	西安博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成定增精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60,772	0.63	1,060,772	0
3	协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640,397	3.32	5,640,397	0
4	陕西瑞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36,203	0.74	1,236,203	0
5	上海鼎利行弘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鼎南弘弘利证券投资基金	883,002	0.53	883,002	0
6	江西金悦弘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昌鼎金弘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4,563	0.79	1,324,563	0
7	上海瑞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顺鼎睿7号弘利证券投资基金	1,103,762	0.66	1,103,762	0
8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664,469	2.19	3,664,469	0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96,464	2.23	3,696,464	0
10	融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83,002	0.53	883,002	0
11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47,461	0.81	1,347,461	0
12	西藏瑞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883,002	0.53	883,002	0
13	王瑞峰	883,002	0.53	883,002	0
14	杨佰富	883,002	0.53	883,002	0
15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01,560	0.42	701,560	0
	合计	26,007,064	15.32	26,007,064	0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	-------------

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26,007,064		
	合计		26,007,064		
五、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完成后,公司本次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解禁前限售股		变动数 (股)	本次解禁后限售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710,594	39.68	-26,007,064	2,084,530	1.26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0,406,467	83.62	26,007,064	156,013,531	98.76
合计	167,117,061	100	0	167,117,061	100

注: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并上市流通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汇得科技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

(一)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已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

(四)经本保荐机构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机构对汇得科技本次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 意见结算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及限售股份明细表;

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志

2026 年 8 月 27 日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一）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

(二)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已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

(四)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七、备查文件

- 1、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限售股解禁

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